

# 2023年充电桩租赁合同 安装充电桩用的 车位租赁合同(精选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充电桩租赁合同篇一

1. 所以电动汽车还是机动车，驾驶者必须持有c类驾驶证才能上路行驶。
2. 电动汽车上牌照与普通机动车一样
3. 按照国家规定，电动汽车上牌。必须符合工信部发布的《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相关规定，以及拥有车辆合格证、购车发票、完税证明、交强险等，而未列入《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的汽车，按照规定不能上牌。
4. 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国家对机动车实行登记制度，机动车经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后，方可上道路行驶。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机动车登记的依据之一是列入国家机动车产品主管部门《公告》的产品。如果市民购买的电动汽车为《公告》内的产品，也就是在车管所的车辆目录中能够查到信息的汽车，就可以到车管所，按照《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中所列的对应车辆，申请相应的准驾车型。符合相关条件的`电动汽车上牌手续与普通机动车一样。
5. 凡在工信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目录上查询得到车型的电动汽车，均可在指定地点登记上牌，并按机动车统

一规范管理。

6. 城市微型电动汽车，各项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条件，可以按照规定申领牌照，使得车辆及驾驶更有保障，并且享受免除车辆购置税、不受车牌尾号限制，以及购车补贴等鼓励政策。

里公司申请，然后转给供电局，之后就会技术工程师看现场，提供施工方案，如果你是在小区安装，还需要取的开发商的同意。

8. 因为充电桩的充电电压是380伏、电流为36安培比居民用电的电压高、电流强，所以需要物业管理公司和消防部门协调，因为很多朋友只有听过电动汽车，对于其并不真正的了解，而对于连接充电桩的电缆采取高处走线，所以需要消防部门出具的安全说明。

9. 充电桩需要配电室重新基础配电，因为每个小区的用电负荷在安装前都是计算好的，如果小区内使用100伏电压的话，只给你配120伏的电开关。所以充电桩380伏的高电压必须单独走电，即另外布设一个开关，这部分涉及费用8000多元，由我们自己承担。然后，电力公司把电线从开关处拉到充电桩大概200米，这个施工费用包括充电桩的硬件设施成本都是电力公司承担，大概6万多元，这其中国家对电力公司有相应的贴补政策。

比亚迪电动汽车4s店充电条件确认：

用户与汽车厂商或4s店签订购车意向协议后，办理购车充电条件确认手续，此时需要提供的材料包括：购车意向协议、申请人身份证明、固定车位产权或使用权证明、关于在停车位安装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的申请（物业盖章同意）、停车位（库）平面图（或现场环境照片）。

受理用户申请后，汽车厂商或4s店对用户资料的真实性和完

整性核实无误后，会同供电公司按照约定勘查时间到现场进行用电、施工可行性勘查。

供电方案申请：

用户正式签订购车合同后，可自行或委托汽车厂商或4s店向所在区域供电公司营销部（客户服务中心）提出用电报装申请。供电公司营销部（客户服务中心）在7个工作日内正式答复供电方案。用户应在有效期内到供电公司营销部（客户服务中心）办理确认手续。

安装施工：

用户正式取得供电方案确认后，由汽车厂商或4s店组织开展充电设施工程建设，充电桩设备选型应符合国家相关要求，但不同车企所选择的充电设施建设企业会有所不同。不含土建工程的充电设施施工应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

验收申请：

同签署）后，供电公司于5个工作日内完成装表接电工作。在整个过程中，电力公司不收取任何费用。

## 充电桩租赁合同篇二

1、乙方不能将该场地交付甲方使用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甲方应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2、如因该场地的土地使用权权属发生纠纷或乙方原因导致影响甲方对该场地使用的其他情况，乙方负责解决该纠纷，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3、如乙方交付的场地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未能达到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第1、2、3项的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

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其应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4、乙方不能按规定的日期把该场地交付甲方使用，从逾期交付之日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每日按的xx‰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间甲方应付总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5、如甲方拖欠应付乙方租金超过日，乙方按每日xx‰计收甲方应交而未交款的滞纳金；如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拖欠月租金超过个月以上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场地，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应付而未付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6、由双方根据具体情况选择(只能选择一项)：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租赁期内，双方不得提前解除合同。如甲方提前退租，甲方应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并向乙方支付余下租赁期内其应付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如乙方提前收回场地，乙方应提前天书面通知乙方，并向甲方支付余下租赁期内甲方应付租金的20%作为违约金。

任何一方如需提前解除合同，须书面通知对方。自另一方收到通知之日起日后，本合同自行终止。双方对此无须承担违约责任。

### 充电桩租赁合同篇三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等、公\*、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_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二条订立本协议的目的在于确保甲、乙双方忠实地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双方的职责和权利。乙方作为单独的企业法人或经营者进行经济活动。因此，他必须遵守对所有企业法人或经营者共同的法律要求，特别是有关资格的规则以及社会的、财务的商业要求。作为一个企业法人或经营者，乙方应就其活动自负一切风险和从合法经营中获利。乙方不是甲方的代理人，也不是甲方的雇员和合伙人。乙方不是作为甲方委托代表，乙方无权以甲方的名义签定协议，使甲方在任何方面对第三人承担责任，或由甲方负担费用，承担任何义务。订立本协议并未授予乙方任何约束甲方或甲方有关企业之权利，甲方对本协议任何条款有最终的解释权。

第三条有效期限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签约日计。除非本协议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协议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协议合作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_\_\_\_\_合作协议书》。

第五条乙方保护甲方的商标等知识产权，规范地使用甲方商标标识。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打假、市场监管。举报、举证假冒伪劣产品、窜货以及其它不正当竞争行为。协同甲方与当地相关的执法部门进行协调、沟通。乙方只能在甲方授权的区域内开展业务，不得在其它区域销售商品，如未有其它分销商经营的区域，乙方如愿发展业务，必须向甲方申请。

第六条乙方有使用甲方授权范围内的商标、商标标识、vis形象设计及甲方提供的适当范围的经营技术和商业秘密的权利。乙方具有从甲方指定进货渠道进货并在协议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销售的权利。具有因甲方提供的产品本身质量问题可无条件退换的权利，但属乙方经营问题则由乙方自理。获得甲方所提供的培训和指导的权利。独立处理协议约定以外事项的权利。在协议约定的范围内行使甲方所赋予的权利。承担市场物流、组织功能的乙方有权推荐、考核所辖范围内分销商或零售商。但推荐的分销商、零售商必须向甲方申请，签定协议、由甲方颁发证书后方可运营。

第七条在乙方违背本协议即违法经营、制假、售假、恶意窜货、侵犯甲方知识产权等严重侵害甲方合法权益等行为时，本协议视作立即终止。甲方有权采取对乙方的下列措施：

责令乙方自行承担费用拆除所有的灯箱及一切有关的装饰用具、店面装修、宣传品等。乙方自行承担软件和硬件设备投资的一切损失向有关执法机关提出执法请求，封存乙方所有的带有甲方商标标识的商品。

依法提请司法和执法机关追索乙方的赔偿责任和法律责任。与此同时乙方必须

- (1) 结清与甲方（甲方指定的供货商）的财务往来关系。
- (2) 不得再进行销售甲方的商品。
- (3) 必须承担客户后续服务成本，包括退货、维修、索赔等。

第八条甲方的商标，属甲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受国家法律保护。所有相关产品的标识，均属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专项授权，乙方不得使用甲方的名称、商标、公司司标等涉及公司知识产权内容、标识进行工商注册、招商、广告等；不得使用甲方提供的标识用于本协议以外的任何交易。乙方承诺不得擅自印刷有关商标、标识及促销广告发布；不得超越本协议所规定的权利范围，擅自制作总经销、总代理、代表处的证书、文件、名片、搁牌、铜牌等进行营业和运作；不得擅自改变统一的形象进行招牌、灯箱和有关标识物的制作和装潢。若乙方违反规定，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乙方除应按规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如双方因不可抗力，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所能预见事件的发生，包括自然灾害、战争、\*行为、社会\*等情况而不能履行其业务，本协议的履行可以终止。如果发生不可抗力

事件，援引不可抗力的当事人必须在15天内或通讯障碍消除之日起\_\_\_\_\_天内以书面的方式，必要时以传真或电传的方式，立即通知另一方当事人该事件的发生。如果他在上述期限内未能这样做，他将不能继续从本条协议中获益。

本协议受\_法律的管辖。

第十条如果产生有关本协议的存在、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或者任何一方拒绝协商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请本协议签定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一条协议签署地为南京市。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各备案一份，复印件无效。乙方兹承认签署本协议，并已阅读及明白本协议所列条款所包含的规定，并同意受其约束。

如果某个条文认为是不适用或无效的，可以在本协议的附加协议中予以更改和修正，该条文不适用或无效不应影响整个协议的效力。同时签署的本协议的附加协议中的更改和修正，与本协议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

公章： \_\_\_\_\_

委托人： \_\_\_\_\_

签定日期： \_\_\_\_\_

乙方： \_\_\_\_\_

公章： \_\_\_\_\_

委托人： \_\_\_\_\_

签定日期：\_\_\_\_\_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精诚合作、\*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相关租赁合作事宜，成如下，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合作范围

甲方向乙方租用（详见附件）以作甲方所属项目 会务现场布置之用。

乙方同时配合甲方上述租用物之现场制作工程。

### 第二条：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自2xx年月?日至年 月 日，共天  
第三条：收费标准、  
结算方式1、收费标准：以上物品租用连制作等工程服务内容  
费用总额为人民币??元（开票加收8%）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负责提供活动场地，提供必要的活动协助。
- 2、双方签署合同之日起，甲方将其所属项目现场制作工程部分委托乙方代理。
- 3、负责维护活动的治安秩序及保障乙方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财物保管。
- 4、甲方应按约定如期向乙方支付器材租用费用，愈期3天无故不支付，则按每天5%的标准向乙方支付滞纳金。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管理及工作人员在甲方场所活动期间，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自觉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配合甲方管理人员的安排。

2、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按时、按质、按量地完成相关作业。

3、甲方有权根据乙方活动内容及质量提出合理建议，乙方需积极与甲方进行协商，并根据协商结果作相应调整。

4、应在协议约定时间内提供合同内容中的租用器材及相关作业，如因天气原因及不可抗力因素阻碍活动进行，经甲方同意后可中止活动，已安排提供服务的活动项目费用需照常支付费用5、本次活动基本设施的验收日期为2xx年月？日

第五条：违约责任1、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如期合同内容中的租用器材及相关作业，则均属违约，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赔偿金额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2、若甲方未能够按期付款，则按合同法规定给乙方5%滞纳金3、本协议委托内容确定以及费用总额、委托变更、中止、解除和提前终止需双方书面确认。如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须赔偿对方第六条：其它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2、本协议中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并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3、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指定授权人： 或指定授权人：

帐户： 开户行： 帐？号： 全称：

本合同于年月日签订于

## 充电桩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方：

承租方：

(车位所有权方，以下简称甲方) (车位租用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本着甲乙双方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甲方将自有的坐落在本小区负一层，小区物管部自编车位号 车位出租 给乙方作停车使用。

第二条 出租期限。

出租期限共 个月/年，甲方从 年 月 日起将本小区负一层号 车位出租给乙方使用，至 年 月 日止，到期后本协议自动废除。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缴纳期限。

甲乙双方议定月/年租金 元。乙方需月/年租用车位，应按月/年一次性缴纳给甲方车位租用费，先付款后使用，甲方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收到乙方车位租用费月/年元整。

第四条 租金付款币种及付款方式。

甲方不接受乙方转账付款，乙方应以人民币现金交付给甲方车位租用费。

第五条 车辆进出小区卡证。

甲方将车辆进出小区卡证及车位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在使用车辆进出卡证期限内 如卡证损坏、丢失，必须及时告知甲方进行补办卡证，补办卡证所发生的工本费由乙方 全额支付。

第六条 车辆进出小区卡证押金。

甲方必须收取乙方租用的车辆进出小区卡证押金 元整。乙方不租用车位时退 回甲方的卡证，甲方将卡证押金退还给乙方。

第七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全 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签字)： 乙 方(签字)： 身 份 证：

电 住 话：

址：

年 月 日 身 份 证：

电 住 话：

址：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充电桩租赁合同篇五**

甲： 乙：

签订日期：签订日期：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特制定以下租赁事项：

一、甲车位：地下停车场内车位；

二、乙车辆型号：

车辆型号车牌号码车主姓名车辆颜色备注

三、承租方式：

1、甲将地下层号车位租予乙使用。

2、双方同意租金为元/月（大写：），甲有权根据政府部门指导价或规定收费标准调整收费。

3、甲提供金色家园智能卡壹张，供乙停车与住宅智能系统出入使用，收取押金元/张（合同终止时凭证退回），工本费元/张。

4、付费方式：乙必须于每月25日前缴交下月租金，逾期则视作自动放弃继续租用该车位，管理处有权自动中止智能卡功能，禁止乙车辆进入。

四、甲权利与义务：

1、甲有权依法循章对小区交通、车辆进行管理，并制定车场《车辆管理条例》。

2、甲有权禁止任何高度超过2米的车辆，漏油、漏水车辆进入停车场。

3、甲有权无需事前通知或警告，而将乙违章车辆锁扣/拖走处理，所引致的费用及后果由乙负责。

4、甲应安排车场管理人员24小时值班及智能化监控管理。

5、甲应负责停车场内消防设施、清洁卫生处于良好状态。

## 五、乙权利与义务：

1、签订《租赁协议书》时，必须示金色家园智能卡及提供车主身份证明、车辆行驶证等复印件。

2、乙必须购买车辆全部保险，同时将车辆锁好，贵重物品、车辆出入证切勿放置于车内。否则造成车辆遗失（包括车内物品）及意外损坏，甲不负任何赔偿责任。

3、乙办理月租停车出入证后，该车辆享有者当月内不限次数出入停车场的权利。

4、乙必须将车辆停放在指定的车位界线内，否则造成的一切责任与后果由乙承担。

5、若乙租用指定车位被其他车辆占用，乙有权要求甲协助撤离，甲应尽量配合提供。

6、乙必须遵照出入证的专车专用制度，禁止转借、交换、超期使用。

7、乙不得利用车位作其它用途（如：装卸或堆积物件、维修车辆等）。

8、乙应自觉爱护停车场公共设施与卫生。

9、乙应自觉按时缴纳停车位租金。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经签字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订。

出租方（甲）：承租方（乙）：

代表：住宅单元：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